

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1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2月27日以微信、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1月3日在全资子公司正太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秉昆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谢超先生、张强先生、房桃峻先生、Yining Zhang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市场融资环境及满足公司的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公司控股股东谢秉昆先生计划向公司提供借款，借款本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借款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在有效期内该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2年，公司可提前还款；借款资金来源为控股股东谢秉昆先生质押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获取的资金。

鉴于本次借款控股股东谢秉昆先生亦需支付融资利息，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原则，借款利率不超过控股股东向金融机构融资的成本（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支付的利息，以及因借款产生的税费等）。公司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任何形式的担保。

董事会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在以上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办理相关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

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谢秉昆先生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提请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在全资子公司正太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月3日